**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

**询比文件**

（文件编号：QGD-3122-250924-0409 ）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编制**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比公告

第二章 询比须知

第三章 采购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评审规则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第七章 其它

附件一：合同条款

附件二：参比文件（范本）

1. **询比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

**询比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就“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QGD-3122-250924-0409）”进行国内公开询比采购，欢迎国内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积极参加。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

2.询比项目说明：

（1）32-E-102A/B换热器 数量:2台， 规格型号：32-E-102 / 规格：AJS -1750-1.2/0.93-787-6/19-4I

（2）询比控制价：94.92万元（13%含税总价）

3.交货期：中选通知日起≤65天。

二、参比人资格要求

1.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参选单位应是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有能力按我司需求提供换热器货物及服务的制造商

2.参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询比；参选人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与询比人无诉讼纠纷。

3.参选单位应具备有效的国家质量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具有A2级或以上压力容器设计和制造资质。

4.参选单位必须有类似项目业绩:参选人近五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向前推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应具有5台及以上类似项目（钩圈浮头式换热器，直径≥1600mm ）制造并交付业绩（需要提供合同、供货清单、压力容器监检证书等证明文件）。

5.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报名时间：公示之日起至2025年10月9日（上午11:00）

2.报名方式：参比人在报名时间内将报名文件发送至邮箱[xrshen@fhcpec.com.c](mailto:xrshen@fhcpec.com.c)n，注明参比项目名称、参比人名称、商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邮件内容上填写即可）报名文件包含：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

（2）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

（3）资质文件及相关业绩(业绩要提供相应合同扫描件）。

报名时间截止后，报名成功参比人须与现场技术人员进行前期技术交流，需详细阅读比选项目说明，并按照相关要求提供相关方案。技术交流后经比选人技术人员确认合格并签订技术协议书后，参比人方可参与后续比选，未进行报名和技术交流确认，未签订技术协议书的参比人不能参加比选。技术交流及技术协议签订时间暂定为报名截止后15天内完成。

3.获取参比文件：本项目参比文件请有意向参比人自行下载，不收取费用。（特别声明：未进行登记报名的参比人，其递交的参比文件将被拒收。）

**四、参比文件递交要求**

1. 参比文件递交地点：线下递交。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福海创办公楼三楼综合采购团队。收件人：沈学荣 18159613129

2.递交截止时间：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送达时间为准）：另行通知

**五、参比保证金**

1.参比单位应缴纳参比保证金，保证金金额18000元整，参比单位应按照要求从参比单位基本账户转入比选单位的账户，比选单位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古雷经济开发区支行

帐  号：406574816628

注明用途：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

参比保证金有效期：90日历天。

注：开户许可证上账号应与参比保证金转账回单上账号一致，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参比保证金,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参比人自行负责。参比保证金转入后，将相关凭证放在商务比选文件中。

2.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参比文件，比选单位可以视为不符合上面比选要求而予以拒绝；

3.比选结束退还比选保证金（无息），最迟不超过规定的比选有效期满后的60天。

4.如有下列情况发生，将被没收参比保证金：

（1）参比单位在参比有效期内撤回询比文件；

（2）参比单位未能按接到中标通知书后规定的时间内签定合同。

**六、联系方式**

商务联系人：沈学荣 电话：18159613129 邮箱：[xrshen@fhcpec.com.c](mailto:xrshen@fhcpec.com.c)n

纪检监察室电话：0596-6311774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

邮    编：363216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5年9月 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 （姓名）系 （参比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 （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EMAIL： ）作为参比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QGD-3122-250924-0409）的询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本授权书至采购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参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参比人代表（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参比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复印件

# 第二章 询比须知

**一、询比内容**

1.项目名称：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

2.项目地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PX厂区

3.承包方式：固定总价包干

4.项目工作范围及技术要求：见附件发包说明

5.项目联系人

技术联系人：苟随义 13850428031, sygou@fhcpec.com.cn

商务联系人：沈学荣 18159613129，xrshen@fhcpec.com.cn

**二、定义和解释**

1.“采购人”系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即业主方。

2.“参比人”系指向采购人报名并接受邀请，领取采购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询比文件的法人。

3.“参比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参比人参加本次询比活动并签署询比文件的人，如果参比人代表不是参比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三、比选文件组成**

1.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询比公告、询比须知、项目内容、合同书格式、报价单、承诺函等。

2.采购文件除 1 中内容外，采购人在询比期间发出的书面文件和其他修改或补充函件，均是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参比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参比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参比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参比或被确定为参比无效。

**四、采购文件的澄清**

参比人获取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采购文件 3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参比人若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参比截止时间前 5 日，按询比须知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传真、电子邮件下同）通知到采购人。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五、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

1.在参比截止日期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参比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采购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询比项目的每一参比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参比人未按规定时间予以确认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领取书面文件的，视比选通知已收到。

2.为使参比人在准备参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采购文件的修改，采购人可酌情推迟参比选截止时间和开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得采购文件的每一参比人。

3.采购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参比人具有约束作用。**六、参比人资格**

1.参选人必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参选单位应是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有能力按我司需求提供换热器货物及服务的制造商

2.参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询比；参选人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与询比人无诉讼纠纷。

3.参选单位应具备有效的国家质量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具有A2级或以上压力容器设计和制造资质。

4.参选单位必须有类似项目业绩:参选人近五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向前推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应具有5台及以上类似项目（钩圈浮头式换热器，直径≥1600mm ）制造并交付业绩（需要提供合同、供货清单、压力容器监检证书等证明文件）。

5.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七、参比保证金**

1.参比单位应缴纳参比保证金，保证金金额18000元整，参比单位应按照要求从参比单位基本账户转入比选单位的账户，比选单位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古雷经济开发区支行

帐  号：406574816628

注明用途：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

参比保证金有效期：90日历天。

注：开户许可证上账号应与参比保证金转账回单上账号一致，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参比保证金,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参比人自行负责。参比保证金转入后，将相关凭证放在商务比选文件中。

2.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参比文件，比选单位可以视为不符合上面比选要求而予以拒绝；

3.比选结束退还比选保证金（无息），最迟不超过规定的比选有效期满后的20天。

4.如有下列情况发生，将被没收参比保证金：

（1）参比单位在参比有效期内撤回询比文件；

（2）参比单位未能按接到中选通知书后规定的时间内签定合同。

**八、参比文件的递交**

## 1.参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另行通知。

## 2.递交参比文件的地点为：线下递交。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福海创办公楼三楼综合采购团队。收件人：沈学荣 18159613129

3.只允许参比人有一个参比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参比。

4.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参比文件密封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参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参比人所提交的比选文件在评比结束后，无论中选与否都不退还。

5.参比人收到采购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采购人汇总。

6.参比人对采购人提供的询比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人概不负责。参比人由于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比人负责。

# 第三章 参比文件的编制

**一、参比文件的组成：**

**报价文件与技术文件需单独装订，单独密封，如用快递送达，需密封完后再装入快递袋中，未按规定密封，造成误拆投标文件不承担责任。**

1.技术文件（需加盖公章及骑缝章），需提供纸质单2份，电子单1份 拷入U盘，U盘密封至报价文件中。

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②营业执照；

③投标保证金回执单；

④公司资质、企业概况、业绩的证明、其他需说明问题；

⑤交货期、付款方式等；

以上①至④项内容装订或密封并加盖公章。

**参选人在编制技术文件时也应考虑评标细则技术部分评分项**

2. 报价文件（需每页加盖公章）1份，需提供纸质单1份，电子单1份拷入U盘，U盘密封至报价文件中。

①提供参选报价表(详见附件)

②承诺函

**二、参比书格式内容**

参比人应按附件二格式内容要求进行参比书的编制。

**三、参比报价**

参比人须按要求进行报价，对参比报价负责。参比报价应加盖参比人印章，字迹清晰，否则视为无效。

**四、特别说明**

1.参比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询比有关的费用。不论比选的结果如何，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参比收到采购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采购人汇总。

3.参比人对采购人提供的采购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人概不负责。参比人由于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比人负责。

# 第四章 评审规则

**一、规则**

1.采购人在评审时，将优先对技术参比文件进行评审，技术参比文件符合业主要求方可进行下一轮商务报价评审。

2.参比人串选、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比无效。

3.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在合同签订前，采购单位发现参比人的参比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参比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参比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选人资格，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并将依法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选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选人。

**二、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将按照第二章比选须知第六点“参比人资格”的要求对参比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是否为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的合格参比人，同时，评审委员会将依据参比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参比人的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以确定参比人是否有资格履行合同。经上述资格审查合格的参比人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参比文件，其参比资格将被评审委员会予以否决。

**三、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规则：

1.1评审委员按照评分细则打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n名作为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最高者作为第一中选候选人，综合得分相等时，最终报价低者优先；最终报价也相等的，技术得分高者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时，由评审小组投票表决。

1.2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在合同签订前，采购人发现中选人的参比报价或服务存在重大偏离，或参比文件存在欺诈行为时，或中选人因为不可抗力或者其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中选人资格，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选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选人。

1.3 具体评分方法和标准详见下附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分值 | 评分规则 |
| 一 | 技术分（30分） | | |
| 1 | 综合实力 | 3分 | 1、根据参选人企业规模、企业优势、企业的专业性、企业资质、近年(2023年～2025年)企业获奖情况等方面情况，在0-2分之间进行评分。  2、参选人近几年(2023年～2025年)财务报表状况、银行资信、 企业信誉(主要是履约信誉),在0-1分之间进行评分。参选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如资信证书、重合同守信用证书等)并加盖参选人单位公章。 |
| 2 | 投标文件质量 | 2分 | 根据参选人提供的投标文件的质量，内容编制是否规范合理，响应文件编制是否完整,查阅是否便利，对本项目设计及制造方面的针对性等方面情况，在0-2分之间评分。 |
| 3 | 机械装备配置能力及行业经验能力 | 8分 | 1、根据参选人提供的制造本案设备的机械装备齐全性及性能品牌，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程度，在0-6分之间评分。  A 换热器制造相关设备：大型机加工切削设备及自动化程度、管板自动焊机、胀管设备、试压工装等  B其他设备能力：起重设备、卷板设备、热处理设备、无损检测及理化分析设备等  2、参选人根据自身经验，针对本招标项目在设计、制造及使用维护方面提出的可行性建议及优化方案，根据可行性建议及优化方案的合理性及可行性在0-2分之间评分。  备注：参选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阐述，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
| 4 | 质量控制管理评审 | 7分 | 1、参选人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三大体系认证资质，评分0-1分。  2、参选人根据本项目制定专项的质量控制方案，包括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出厂的全流程控制，评分0-6分。  A、无专项方案0分；  B、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可操作性和符合实际性进行评审，评分1-4分；  C、根据参选人提供的服务承诺及协调沟通方案，承诺在原设计文件或相关规范未有明确要求，但有利于设备制造质量控制的方案或措施，评分1-2分。 |
| 5 | 参选人类似项目业绩 | 4分 | 参选人近五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向前推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具有的与本次招标项目的类似业绩（管壳式换热器，直径≥1600mm ）的换热器设备的制造并交付业绩,在满足资格要求基础上，每增加一台业绩加0.5分，满分4分。  注:参选人需提供业绩合同、供货清单、压力容器监检证书等证明文件，若所报业绩的合同文件未体现类似业绩要求的项目特征(如换热器规格、材质等)的，应补充提交其他佐证资料(如技术协议或图纸或数据表等)复印件加盖参选人单位公章。 |
| 6 | 供货周期 | 6分 | 供货期55天得满分6分，每增加一天扣0.6分，即56天得5.4分，57天得4.8分，依此类推，63天得1.2分，64天得0.6分，65天得0分。 |
| 二 | 商务标（70分） | | |
| 1 | 商务报价 | 70分 | 投标价格得分=(F低/Fn)\*70  式中：①F低为评标基准价=进入报价部分评分的各合格参选人中最低的报价评标价。  ②Fn为进入报价部分评分的各合格参选人的报价评标价。  投标报价得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第四位及以后不计。 |

2.报价评分：

投标价格得分=(F低/Fn)\*70

式中：

①F低为评标基准价=进入报价部分评分的各合格参选人中最低的报价评标价。

②Fn为进入报价部分评分的各合格参选人的报价评标价。

投标报价得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第四位及以后不计。

本项目设置最高控制价94.92万元整（含税包干总价）。参选人所填报的报价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为废选。

**四、以下情况作废选处理**

1.对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参比文件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

2.参比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3.违反规定影响开评审工作或采取其他方式对采购人施加影响的。

4.参比人串标、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比无效。

**五、评比**

1.采购人将在参比文件截止日期后另行择日组织评审会，参比人选定工作在采购人有关部门监督下，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

2.在开审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参比文件，在评审时将不予考虑。

3.采购人将做开选记录。

4.采购人将根据评审结果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第五章 合同授予**

1.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中标人；在授予前，仍需进行资格审查。

2.中标人确定后，采购将通知中标人，并将中标结果公示在采购人官网。

3.中标通知对采购人和参比人具有法律效力。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指定由其权属子公司“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作为本合同执行主体，将于中选结果公示流程结束之日起30日内与中选人完成合同签订事宜。若因中标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采购人签署合同，采购人有权单方取消中标单位的资格。同时，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单位的全部责任。

4.中标人签署合同后必须履行合同要求。若因中标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内容等相关工作，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标单位的资格。并取消参比人三年内在采购人的业务中的参比资格，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有权追究中选方的全部责任。

5.采购文件与合同附件作为签订合同的条款，采购文件合同条款中没有规定的内容， 采购人、参比人认为有必要进行补充，可另行商定解决。

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参比的权利：采购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比选，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参比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参比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六章 中标后相关履约要求**

1.中标单位要服从采购人的管理规定，不得影响采购人的生产运行，如有违反，取消中标单位的继续履行合同的资格，同时，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单位的全部责任。

2.中标单位必须严格执行采购合同（详见附件一）的规定。

3.中标单位需遵守采购人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如违反相关条例者则按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相应条款进行处罚。

**第七章 其它**

1.参比人的参比文件无论其是否中标，均不退回。

2.采购人郑重承诺：参比人所提交的参比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本询比文件的解释权归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附件一、合同文本**

**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

**甲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日期：2025年 月 日**

**一、总则**

1.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制造工作。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特别提示：本合同系各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依法协商订立，所有合同条款均是双方意思的真实表示。为维护乙方的合法权益，甲方特提请乙方对有关双方权利义务的全部条款、特别是黑体部分内容予以充分注意。

1.2 委托制造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详见《技术规格书》或《技术协议》。

1.3 乙方按本合同和《技术规格书》或《技术协议》规定制造合同产品，并就设备的质量、技术和性能等向甲方负责。

1.4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或处分其合同设备或合同设备的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任何异议和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异议和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任何费用。

**二、价格**

2.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万元（ 元整，含 %税率）

2.2 本合同总价含设备制造费、材料费、设备组装费、设备包装费、按国家规定收费标准运到甲方现场的运输费、税金、保险费、技术服务费及其他所需费用。

2.3 合同总价为一次不变价。以上总价为货到甲方现场指定地点车板交货价。现场交货前一切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支付条款**

3.1.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投标保证金 元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到期且卖方无违约扣款行为的，保证金将于合同履约完毕后15个工作日内，买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3.2 设备到货开箱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合同总价的 %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60（六十）个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60%合同款，即人民币￥ 元（ 元整）。

3.3 质保金：本项目质保金为合同总价的10%，即为人民币￥ 元（ 元整）。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且乙方没有违反保证的情形下，甲方在质保期满的60（六十）个日历天内，一次性付清。

3.4 甲方的付款并不限制甲方在随后时间对已开具发票的费用提出争议或对合同中不满意的服务、不符合要求的产品进行索赔的权利。

3.5 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抵扣乙方按本合同应支付给甲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债务。

**四、交货**

4.1 交货时间： 年 月 日前。如甲方要求推迟交货，则乙方应无条件答应并保管好货物。

4.2 收货人：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4.3 乙方应于发货前十天以传真通知甲方供货合同号、货物名称、大约毛净重、体积、运输方式、装运日期及预计到货日期，并提交装箱清单一份，以便甲方做好接货准备。

4.4 乙方提供的设备应完成全部制造和检验，并需在检验合格后进行必要的表面防腐、涂漆（需要处）和包装。

4.5交货设备铭牌的内容至少应包括下列内容：

1.制造厂名称和制造许可证号；

2.产品编号和制造日期；

3.设备位号和名称；

4.设备规格，包括设计/试验温度/压力、材质、重量等。

4.6设备交货时乙方需要提供的文字资料包括：

1.供货清单、文件和图纸目录清单；

2.材质证明文件；

3.供货厂（商）的检验报告和证明书，制造厂车间完成的试验报告；

4.与实物相符的设备竣工图；

5.乙方在设备制造过程中请求并经甲方同意的材料代用单、结构修改单、连接尺寸及附件变更单；

6.备品配件清单；

7.产品合格证及质量证明书；

8.安装调试的技术条件；

9.按规定所应提供的其它资料。

4.7货物的风险在货物被稳妥地卸在甲方指定地点后由乙方转移给甲方（不含货物内在质量瑕疵及运输途中的损坏责任赔偿）；如交货时现场开箱检验的，则自现场开箱检验合格后转移给甲方（不含货物内在质量瑕疵及运输途中的损坏责任赔偿）。

**五、包装与运输**

5.1设备整体包装发运，按JB2536－80标准执行。

5.2设备包装应符合安全、经济和不受损以及室外存放半年以上的要求。乙方应对不合格的包装引起的设备生锈、损坏和丢失承担全部责任。

5.3 设备内件的包装应保证在运输和贮存过程中不发生变形和损坏，碳钢零部件应有防锈措施，所有包装箱应注明详细标记。设备的备品配件应单独装箱发货，包装箱上应注明“备品配件”字样。

5.4交货时设备外观应完好无损，标志清晰，因包装不良造成货物残损及因包装防护设备不当、不周招致货物发生锈蚀，均由乙方负责，包装物不回收。

5.5根据不同货物的特性和对装卸运输及存放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的端面和侧面清楚地印刷【轻放】、【勿倒置】、【起吊点】等字样、裸装货物应系加金属标签。

5.6因乙方原因漏发、错发的部分，乙方应负完全责任，并及时补齐，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保证不影响甲方的工程进度。

**六、保证与索赔**

6.1质保期为设备安装、调试试车合格后12个月或设备运达甲方现场18个月，以先到为准。 6.2质量保证期内，产品因自身原因出现故障、损坏或性能等不满足要求时，乙方在应在48小时内或者甲方另行指定的期限内无偿修复或更换。若乙方未按照甲方通知进行修改、更换，甲方可自行或另行委托第三方修复或更换，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对产品整改所需的相关的一切修理、安装、更换费用、运费及保险费、设备费用等。

6.3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如因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及相关费用。

6.4.质量保证期的顺延：在质量保证期内，因需要修理有缺陷的设备，而使合同设备停运或推迟安装时，则保证期应按实际修理所延误的时间做相应的延长。非因甲方原因导致全部货物或零部件更换时，则所更换部件/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更换并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

6.5产品质量缺陷责任：在质量保证期过后甲方发现的比如材质错误等原则性产品质量缺陷问题，仍属于乙方的质量责任，乙方仍需承担相应责任，如该货物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七、 保密义务**

乙方必须对本合同的所有资料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本合同资料相关内容，亦不得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目的。

**八、违约责任**

8.1考虑到乙方推迟交货或不能交货对甲方配套生产以及预期利润产生的巨大影响，双方确认如果不是由于甲方原因或甲方要求推迟交货而乙方未能按合同4.1规定的交货期交货时(不可抗力除外)，实际交货日期按本合同4.1款规定计算，甲方有权按下列比例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日按照合同总额的 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重新采购该货物所增加的费用），乙方还应对不足部分承担赔偿责任。乙方部分交货、交货部分或全部不合格的，均视为未交货，按照逾期交货处理。

8.2如果由于乙方提供技术服务的延误，造成执行合同延误，每延误工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0.1%的违约金。

8.3乙方交付的产品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应根据甲方要求进行修理、更换或退货。如甲方选择退货，即解除或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退还所有甲方已付款项，甲方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解除部分对应货值 20 %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重新采购该货物所增加的费用），乙方还应对不足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8.4 甲方无故逾期付款的，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利息。

8.5一方的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数额的，超出部分，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九、纠纷解决**

9.1 本合同各方之间产生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如仍达不成协议时,任何一方都可将这些争议提交给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其它**

10.1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各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10.2合同签订后壹周内，乙方向甲方提供甲方工程设计所需的技术资料，（详见技术规格书）。

10.3技术规格书、技术要求同为本合同组成要件，具有法律效力。当各文件的内容发生抵触时，以时间在后文件的表述为准。

10.4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的修改、补充，凡经本合同各方同意，并形成正式文件，都可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5双方重要文件往来应当以书面形式进行，由双方项目联系人（或双方另行书面指定的人员）当场签收或者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如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至本合同所列地址，自特快专递寄出之日起算第5日即视为已有效送达（有证据证明对方已经提前签收除外）。双方应主动做好信函接收工作，无论信函是否被拒收、无人签收、他人签收等，均不影响有效送达的认定。如送达地址变更，变更方应第一时间通知另一方，否则，通知方按对方变更前地址寄出的，仍然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变更方对此无异议

10.6本合同经各方签订后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  |  |
| --- | --- |
| 甲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乙方： |
| （公章） | （公章） |
| 地 址: | 地 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表人： | 委托代表人： |
| 电 话： | 电 话： |
| 传 真： | 传 真： |
| 纳税人识别号: | 纳税人识别号: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 号： | 帐 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附件二、参比文件范本**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参比文件**

**参比人： *（打印时请取消下划线）*有限公司**

**2025年 月**

***参比文件编写说明***

***（本页无须打印）***

1．参比人应按规定，向采购人递交参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所有纸质文件采用A4纸胶装、平装。所有参比文件应增加统一外层包封。

3.提交参比文件时提供两个包装，商务参比文件（报价单）一个包装、技术参比文件一个包装,封口处均需加盖骑缝章。商务参比文件和技术参比文件盖章扫描PDF版本（需有相应页码）电子拷贝一份（随商务参比文件包装）。

4.凡因参比文件不按规定填写，或填写不清晰、不完整、或密封不合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比人自行负责。

5.参比文件正本必须逐页或骑缝加盖参比人公章或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逐页签字方视为有效，同时应注明提交日期，否则视为废标。

6.在外层包封上应写明参比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参审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具体样式如下：

参比项目：

参比人名称：

本文件于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此文件

参比人名称： （公章）

参比人地址、邮编：

封装文件内容：

参比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以下文件中**绿色**字体部分，请各参比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后，修改为**黑色（不加粗）**字体打印。目录页码请根据实际情况编写。

8.以下文件中红色字体部分，打印时请删除。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页码** |
| 1 | 参比书 |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4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5 | 企业概况 |  |
| 6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7 | 商务报价函 |  |
| 8 | 承诺函 |  |

**参比书**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采购文件，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被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单位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对此负责。

（1）参比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参比报价单

据此参比书，我公司及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递交的文件真实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记载。

2、我方将履行比选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如中标，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3、我公司报价有效期为采购文件收取时间截止期后30个工作日，如中标，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被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联系方式及邮箱：

被授权代表签字：

参 比 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方签字（或签章）的法人代表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 报告公开询比活动，以本公司名义参与报价、合同执行并处理与之有关的其他事务，相关责任及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本授权书于2025年 月 日生效，本授权书有效期至此次报价，以及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企业概况**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营业执照复印件**

**商务报价函**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在充分研究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 询比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愿以以下报价，严格按照自主询比文件的要求，交付本项目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价格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请购单号 | 存货编码 | 存货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含税单价元/台 | 含税总价（元） |
| QGD-3122-250924-0409 | 10269009 | [重整反应产物冷却器管束（含浮头盖及钩圈）](https://erp.fjnhjt.com/mdf-node/busiobj/pc.product.Product?id=2364886440286355498) | 32-E-102 / 规格：AJS -1750-1.2/0.93-787-6/19-4I | 台 | 2 |  |  |
| 合 计 | **（大写）** | | | | | | **（小写）** |

|  |
| --- |
| **价格说明：**  **A、报价单不需随附“32-E-102A/B换热器采购项目”技术协议：**  1..具体事宜以请购规格型号和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为准。  **B、含 13% 增值税送到厂价；**  **C、付款方式：全部货款均以现汇方式支付，无预付货到验收合格后付90%,留10%质保金（质保期以货到验收合格后12个月或货到现场18个月，以先到为准）。**  **D、交货期限： ，其它约定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四、其它约定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

参选人： （加盖参选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承诺函**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我方为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比选文件表示完全响应，遵照公告的要求，特此确认并承诺：

1、我方确认，我方已仔细阅读并研究了贵方的公告及其附件，我方完全熟悉其中的要求、条款和条件，并充分了解比选情况。

2、我方确认：我方完全同意比选文件制定的交易规则。接受比选文件中所制定的评分标准。

3、我方承诺：我方为参比方所提供的材料均为真实、合法、完整。

4、我方保证：我方确认，我方完全接受比选文件及附件合同的全部条款。自收到该项目通知次日起10个工作日内，我方将与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否则，我方将承担我方应负的所有责任，并接受相关的处罚。

特此承诺。

意向参比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